歷史與空間

鳴沙山·月牙泉

■安立志

敦煌，天空湛藍，陽光刺眼，天際的白雲，掠過金色的鳴沙山。

鳴沙山位於敦煌城南五公里，東起莫高窟崖頂，西接黨河水庫，位於騰格里沙漠邊緣，整個山體由細米狀黃沙積聚而成，狂風起時，沙山會發出巨大聲響；輕風吹拂，又似管弦絲竹，因而得名鳴沙山。鳴沙又叫響沙、哨沙或音樂沙，它是世界上普遍存在的奇特的自然現象。美國的長島、馬薩諸塞灣、威爾斯兩岸；英國的諾森伯蘭海岸；丹麥的波恩賀爾姆島；波蘭的科爾堡；還有蒙古戈壁灘、智利阿塔卡瑪沙漠、沙特阿拉伯的一些沙灘和沙漠，都會發出奇特的聲響。據說，世界上已經發現了100多種類似的沙灘和沙漠。在我國，敦煌鳴沙山與寧夏中衛縣的沙坡頭、內蒙古達拉特旗的響沙灣和新疆巴里坤鳴沙山號稱四大鳴沙。

鳴沙山東西長約40公里，南北寬約20公里，主峰海拔1715米，沙壟相銜，盤桓迴環。鳴沙山的形成，有一個傳說，西漢時漢軍與匈奴交戰，大風突起，漫天黃沙將兩軍人馬全部埋入沙中。千百年後，漫漫黃沙之下，彷彿仍能聽到軍兵的喊殺聲和戰馬的嘶鳴聲。據文獻記載，鳴沙山之形成至少有3000年歷史。據東漢《辛氏三秦記》載：「河西有沙角山，峰嵷危峻，逾於石山。其沙粒粗色黃，有如乾糒。」沙角山即今鳴沙山。兩晉佚書《西河舊事》則有：「沙州，天氣晴明，即有沙鳴，聞於城內。人游沙山，結侶少或未游，即生怖懼，莫敢前。」唐代《沙州都督府圖經》中寫道，鳴沙山「流動無定，峰岫不恆，俄然深谷為陵，高崖為谷；或危峰如削，孤岫如畫；夕疑無地，朝已干霄。」晚唐《元和郡縣志》則有：「鳴沙山一名神山，在縣南七里，其山積沙為之，峰巒危峭，逾於石山，四周皆為沙壟，背有如刀刃，人登之即鳴，隨足頹落，經宿吹風，輒復如舊。」唐代無名氏讚曰：「傳道神沙異，暄寒也自鳴。勢疑天鼓動，殷似地雷驚。風削稜還峻，人躋刃不平。更尋掊井處，時見白龍行。」（《全唐詩補編》，中華書局1992版，P79）如此自然奇觀，可謂世界罕見。

鳳凰名博的團友們，沒有像其他遊客一樣，穿上桔紅色的防沙靴，選擇徒步登山，而是乘坐「沙漠之舟」登上了山頂。

眼前是一幅奇美壯麗的景觀！高低起伏的沙丘，綠色點綴的植物，曲線流暢的沙丘弧線，在陽光的直射或陰影裡，駱駝們單列縱隊，首尾相接，跚跚行進。導引者則是當地的駱駝哥、駱駝姐。往返的駝隊相遇，「沙漠之舟」的乘客們，不時發出歡呼與尖叫，手扶鞍轡，手持相機，相互拍照。

辭過「沙漠之舟」，到山頂還有一段距離，踩着柔軟的細沙，進兩步，退一步，腳步沉重而遲緩。山坡上，駱駝隊在臥地休整，盡情享受着勞累之餘短暫的休憩。旁邊的攤販，兜售着鳴沙山特產，小小的玻璃瓶裝着彩色沙粒。原來這鳴沙山整個山體都是由紅、黃、綠、白、黑五色沙粒所構成。有的遊客攀着當地人搭建的沙梯，登上沙丘之巔。有人乾脆脫掉鞋子，赤腳踏進滾燙、溫熱、細軟的沙土裡，從鳴沙山另一側滑下山坡，親身感受大自然神奇、玄妙的天籟。

我們的時間不夠用，未能親身感受鳴沙的樂趣，只能騎着駱駝趕往下一個集合地點。西墜的太陽依舊明晃晃、熱辣辣。拐過一個沙丘，眼前一亮——瓊樓玉宇，碧波蕩漾，竟是別樣世界！陸游的「山重水複疑無路，柳暗花明又一村」（《遊山西村》），不足以表達此時的心境，陶淵明的「復行數十步，豁然開朗。土地平曠，屋舍儼然，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」（《桃花源記》），倒庶幾近之。

原來這就是中外馳名的月牙泉！月牙泉的形狀，像極了月初的一彎新月，玉石般鑲嵌在金色的沙丘之間；月牙泉的水質，清涼澄澈，味美甘冽；月牙泉的水色，碧如翡翠，淨如明鏡；月牙泉的水面，微風起伏，漣漪縈迴；月牙泉的兩岸，蘆葦茂密，楊柳旖旎，亭台倒映，沙丘環衛。奇哉，月牙泉！不為流沙所淹沒，不因乾旱而枯竭。千百年來，大漠蒼茫有此一泉，黃沙滿天有此一水，暴風狂驟有此一景，可謂天地之造化，造化之神奇！

當地流傳着一則故事：此地原有一座雷音寺。有一年，寺裡舉行浴佛節，善男信女，燒香敬佛，絡繹不絕。住持端出一碗聖水，放在寺廟門前。一位外來術士前來挑戰，要與住持鬥法。術士揮劍作法，唸唸有詞，霎時間，天昏地暗，風沙大作，把雷音寺埋在沙底。奇怪的是，那碗聖水卻安然無恙。術士又使出渾身解數往碗內填沙，碗周形成一座沙山，聖水依然如故。術士無奈，只好悻悻離去。剛走幾步，轟隆一聲，聖水傾斜變成一彎清泉，術士卻變成一塊黑石。原來這碗聖水是佛祖釋迦牟尼賜予雷音寺住持，專為人們祛病消災的。由於外道術士作孽生事，殘害生靈，便略施懲罰。不想碗傾泉湧，形成了月牙泉。

這段故事當然是不稽之談。從科學上講，月牙泉的形成，曾有上升泉、斷層泉、風成湖、裂隙泉、地下水溢出、古河道殘留等說法，不過這些只是推斷。1997年開始，甘肅地質災害防治工程勘查設計院地質專家，經過五年多實地調查與研究，認為處於黨河洪積扇和西水溝積扇窪地的月牙泉，是低窪地形條件和較高區域地下水位溢出地表所形成。不過這些說法太過專業，不為一般遊客所關注。

■鳴沙山、月牙泉。 網上圖片

鳴沙山和月牙泉是大漠戈壁中的孿生姐妹，「山有鳴沙之異，水有懸泉之神。」「風夾沙而飛響，泉映月而無塵」。「山以靈而故鳴，水以神而益秀」。歷代文人墨客對這一獨特的山泉地貌，沙漠奇觀稱頌不已。遊人無論從山頂鳥瞰，還是泉邊暢遊，都會遊目騁懷，心馳神往，確有「鳴沙山怡性，月牙泉洗心」之感。當地人稱，「沙嶺晴明，月牙曉澈」為敦煌八景之一，絕非過譽。

從月牙泉東端繞行，來到月牙泉邊，幾株胡楊、旱柳，均為數人合抱之木，樹齡都在百年以上。一株名為「左公柳」，銘牌記曰：晚清重臣左宗棠進軍新疆收復國土，一路之上遍植旱柳，當地人以此命名以茲紀念。月牙泉南岸是一座仿唐建築群，結構呈「山」字形，稱為「鳴月閣」。整座建築，雄偉壯觀，古色古香。廳台樓閣，錯落有致，雕樑畫棟，別具特色。分別為「月泉閣」、「茗香齋」、「月到風來」、「山得水趣」等。「月泉閣」有聯云：「聚粒沙而成山無欺自安；匯滴水以為泉有容乃大」，橫批為：「山泉輝映」。史載，漢元鼎四年（公元前113年），漢武帝得天馬於渥窪池中，後人疑月牙泉即渥窪池，遂立一石碑曰「漢渥窪池」。「四面風沙飛野馬，一潭之影幻游龍」。由是，奇特的月牙泉更增添了傳奇色彩。唐代無名氏賦詩稱：「渥窪為小海，伊昔獻龍媒。花裡牽絲去，雲間曳練來。騰驤走天闕，滅沒下章台。一入重泉底，千金市不回。」（《全唐詩補編》，中華書局1992版，P80）詩意即指此。

面對如此佳山妙水，帶不走的是美景，帶得走的是照片，禁不住誘惑，手持相機、手機，臨水岸，登沙山，盡可能記錄下眼前的一切。自我陶醉、自我欣賞之餘，發到「鳳凰十大名博行」微信平台上，朋友看到，讚美者有之、稱奇者有之、懷疑者有之，如同千手觀音，大千世界，各有各的視角。

詩云：

嫦娥失手碎銀盤，
殘片擲向瀚海邊。
泉裡丘山辭晚照，
閣前駝隊下夕煙。
鳴沙響處聽天池，
楊柳叢中夢玉關。
漢武樓蘭均去也，
西風古道越千年。

生活點滴

■青 絲

核 桃

友人買了幾隻文玩核桃，不想他年幼的女兒有一天趁他不在家，將核桃放在門背後，利用關門的力道逐一將之夾破，想要取食裡面的果仁。友人哭笑不得，尤為令他納悶的是，女兒從沒吃過核桃，是怎麼學會用這種方式夾破堅殼的。我說，這可能就是潛藏於人類基因中的一種覓食本能，由堅果的外形，就能天然開啟一段超脫於經驗之外的原始記憶。

核桃自漢代由張騫從胡域帶回以後，很快就在中原扎下根來，如果不是至今有些地方仍呼之為「胡桃」，人們幾乎忘記了它曾有的胡戎屬性。核桃的果仁含脂量高，香酥油潤，是很味美的乾果。加之核桃仁的形狀，與人的腦組織很相似，在「形補」的傳統食療觀念下，核桃仁又被認為有補腦益智、固元安神的作用，由是成為最當紅的日常養生食物。除了作為休閒小食，人們還用核桃仁磨漿做成甜羹，煮成各種口味的養生粥，於不同的組合形式尋求着養生益壽的靈感。

其實核桃為人所稱賞的，是它油潤鬆脆、芳香可口的味道。《五雜俎》載，後趙皇帝石虎吃饅頭，必以乾棗、核桃仁為餡，蒸至坼裂方食。此外，明代京城的酥餅和餡餅，是外來者必嘗的著名小食，宮廷御廚在此基礎上，又添入核桃仁、玫瑰花乾等物，使其品質尤勝於民間所市。核桃在其中所起的作用，就是以獨特的口感，為食物增彩添色，烙上鮮明的味覺印記。

我一直沒見過長在樹上的核桃是甚麼樣子。有一次乘火車與鄰座的四川人交談，他正準備到浙江的山區打短工，代人採摘核桃。我由此得知核桃林多是位於海拔一兩百米高的山地上，現代機械無法進入，需完全憑借人力，爬到十幾米高的枝幹上進行採摘。故每年一到了核桃成熟的時節，就會有身手靈活的短工從四方趕來，代人採摘，從這項帶有一定危險性的工作中小賺一筆。聽了他的描述，我甚至由核桃仁的美味，感受到了一絲尚未褪盡的山林野性。

過去醬菜舖裡有一種八寶菜，是用核桃仁混合花生米、萵筍乾、小黃瓜等物一道醃漬而成，是夏日就粥的利器。幼時遇到家裡來不及買菜，家人經常讓我拿一隻碗到醬菜舖裡買半碗八寶菜就粥。因核桃仁在「八寶」裡所佔的分量極少，買的時候，我經常會指着被埋在大玻璃缸的各個角落的核桃仁，央求營業員挖給我。哪怕只是小小的一塊，就着粥吃，也是滋味無窮。

後來糖水舖裡又有核桃酪賣，是用核桃仁搗碎煮成的糊糊，香濃而不甜膩，堪為甜羹中的極品。吃的時候，從舌底到咽喉之間，會有一種言語無法描述的清潤感覺。尤其是陽光和煦的冬日下午，要一碗核桃酪配一個剛烤出來、麥香撲鼻的麵包吃，會讓人感到內心與這個世界的隔膜感，正在悄悄地融化。

■核桃 網上圖片

畫中有話

■圖/文：張小板

馬雲身家一千五百億元。中國人的平均壽命四捨五入為八十歲。假如從出生開始，每天買彩票且每天都中五百萬，到八十歲的時候，你會發現你還沒有馬雲有錢。

詩意偶拾

■俞慧軍

秋天的故事

父親古銅色的臉龐
沁出田野豐稔的詢問
聲音像杯盞
斟滿日子的喜悅

一群頑童在水中撈月
水鄉在蟋蟀聲裡入了秋
庭院外爬滿青青的籐蔓
恬靜與溫馨浸透了神秘的柔情

默讀古老的哲學經典
從葡萄園裡抱來一捆捆潮濕的彩虹
折三百六十五隻紙鶴
將深刻的情意在歲月的峰谷裡打磨

我又回到充滿憧憬的時代
蘇城以西嫵媚多情的熱地
全部美麗舒展博大的胸襟
秋天的鴿子在靈動的季節放飛

豆棚閒話

■馮 磊

寒 山

假日辦取消了，辦公室有人說，今年國慶可能是最後一個長假了。

這說法純屬猜測，沒有什麼依據。但是，有朋友因此決定節日期間外出旅遊，享受「最後一個國慶長假」。受別人情緒的感染，我也想出去走一遭，卻最終因為一些私事挪不開身。10月3日那天，看媒體發出的報道，鏡頭所到之處，處處摩肩接踵，於是就轉而慶幸做宅男的選擇了。有回來的朋友說，八達嶺上人山人海，連彎腰提鞋子的空間都沒有，好像一不小心就被人群淹沒了。

這是文學化的語言。雖然誇張，卻多少道出些真相：我們這個國家，何時都缺不了喧鬧的人群。跳廣場舞可以整出一番大陣勢，集體外出旅遊更可以折騰出一番大陣勢。想讓這芸芸眾生安靜下來，難度確實不小。

三年以前，我也曾帶家人外出爬山。那是一個生產神話的地方，千百年前，有老者每天抱着牛犢子爬山，在山頂上自娛自樂。久而久之，竟然成為傳奇。

我們早晨六點出發，兩個小時以後，終於到了目的地。那是一座植被茂密的丘陵（我們這裡多是平原，雖然大平原上望去一溜十八個山頭，但歸根結底算是小的山包，沒有五嶽的奇峭），山路很陡很難走，石頭鋪就的台階早被踩得碎裂，猜不出是何年何月的人工鋪就。至於有水泥砌成的平台，則是今天人們所為。

進得山來，頗有幾分寒意。讓人不禁想起「遠上寒山……」之類的詩句，直感慨「到了山裡才是真的與古人進行交流」了。但，隨即想起，這交流也不過是在與自然對話。更何況，今日之自然已經遠非昔日之自然。記不清曾在哪本書上得知，春秋時期的魯南一帶曾是茂密的森林，後來某次失火，大火綿延燒了數百里。於是乎有國君緊急召集大臣，探討救火的策略。——時間太久，那本書的書名早已記不清了。倒是故鄉周遭植被、人文的變化，讓人感慨良久。

按照歷史學家的說法，晚清以來，我們的社會經歷了三千年未有之大變局。從社會生活形態來講，是拋棄了農耕式的傳統生活之後，向着工業化的現代社會邁進。這個過程，其實也是拋棄自然一窩蜂鑽進鋼筋混凝土森林的過程。我記事的時候，農村家家戶戶最奢侈的家用電器不外乎一台收音機，絕大多數家庭只有兩種家用電器：一個白熾燈泡和床頭上的一隻紙喇叭。後者也叫「話匣子」，每天播放着傳統且單一的革命歌曲。今天，回憶當初，恍如隔世。——假如再往前推，推到晚清甚至更早的時代，老祖宗們的生活究竟是什麼樣子，就要到野史筆記裡去尋找了。毫無疑問的是，那肯定是一種「慢的生活」。

我們爬山，沒多久就聽到震耳欲聾的大喇叭聲。靜靜聽了，知道播放的是佛教音樂。我突然想到，對某些人而言，信仰竟然也是一種賺錢的工具。這樣想着，在嘈雜的音樂裡前行，就沒有了一絲趣味。最後在山坡上見識了十五塊錢一碗的雞蛋麵條，大家的情緒就糟透了。

古人重陽登高，傳說是為辟邪。今人外出旅遊，遭遇的是購物狂潮。尤其是跟隨導遊外出，因為利益所繫，不買東西是不行的。本來就缺少笑意的導遊的小臉，因為你的窘迫瞬間多雲轉陰。旅行，有時的確是花錢找罪受。

這樣想着，就嚮往起前人的生活來。有個穿着長袍大褂的傢伙進山訪友，在松林裡、在古樹下遇到了一個頭上紮着髮髻的小僮。小傢伙告訴他，「師傅不在家，外出採藥去了。你問我具體在哪裡，就在那白雲深處吧……」

讀書，有時也可以讀出幾分寒山、紅葉、清泉烹茶之類的味道來。但究其實際，這是紙上的旅行，距離真實的崇山峻嶺要遙遠很多。對像我這樣整天窩在書齋裡上網的人來講，寒山的韻味，更像是一個傳說了。

寒山，是一位高僧的名字。某年月日，他和另外一個和尚拾得開啟了一次高深的對話。寒山問拾得：「世人謗我、欺我、辱我、笑我、輕我、賤我、惡我、騙我，我當如何處之？」拾得答曰：「只要忍他、讓他、由他、避他、耐他、敬他、不要理他，再待幾年，你且看他。」——這對話，猶如醍醐灌頂。恍惚間，感覺距離那蒼翠的大山，又近了一段距離了。

■網上圖片

來鴻

■陳甲取

在時光的罅隙裡

艾默生說：「你若愛永恆，就必須愛現在。」我愛現在，但必須承認的是，我也愛在光陰的罅隙裡停停走走，緩緩回首遙望那些時光和成長的瞬間，回憶裡滿是成長過程中的歡樂與痛苦，豐盈着曾經的青蔥歲月。

那年大學畢業後，我打點行囊去了上海，在高樓大廈遍佈的大都市裡，每日早出晚歸，為生活為前途為明天打拚。那時的我，雖然奔波勞苦而薪水微薄，但心裡時刻充滿着無盡的希望。我常常站在黃浦江邊，揮着拳頭鼓舞自己，只要不懈拚搏，就能贏得美好的明天；也常常在飛速上升的電梯裡，閉上眼睛體會類似飛翔的快感，電梯急速降落時，那失重的感覺又讓我嘗到別樣的滋味。

當我在青海湖環湖騎行，在那片靠近天堂的地方，緩緩而用力地踏着車子，在心底低聲歌唱，風鼓起來拂動衣衫，有種翩然欲飛的感覺。休息時，看道旁的羊群安靜地吃草，藍天一碧如洗，青海湖恍似就在眼前的不遠處。那時，我的心是虔誠而充滿安寧感的。

翻開以前的照片，那張青春飛揚的笑臉鮮活生動，再看向鏡子，拋卻容顏的改變不說，眼神已然透露出滄桑的感覺，縱使扯開嘴角勉強綻開笑臉，卻掩飾不住眼角的痕跡。時光帶走的是年輕的外表，留下的卻是斑駁的內心。

那些年月裡的舊事，每每如閃光的陶瓷碎片，雖華美卻讓人心生憾意。有人告訴我說：「若是你一味想着過去的事情，只會讓你背負得更多更重，往前行便更困難。」細細品味這話的溫度，我幡然悔悟，不再強求，任記憶慢慢褪色、凋零，逐漸變得愈發遙遠，漸至觸不可及，那些有血有肉的畫面，終於還是壓縮成遙遠的回憶，打包存放在心底最柔軟的角落。

在夜深人靜時，躺在床上，聽着喜歡的音樂，那些或輕快或沉鬱或哀傷的曲調，頻頻在不經意間觸動心房。一個個難以入眠的夜裡，習慣單曲循環《老男孩》，也曾在心裡一遍遍追問自己：「夢想總是遙不可及，是不是應該放棄？」答案始終很確定，我願意一直執着於對夢想的追逐，不願那麼紛繁而雜亂地虛度着時光。

也許就在我們一愣神的功夫，時光就會在不經意間偷偷溜走，年華就會在眨眼間迅疾閃過。後來，我漸漸明白：其實，我們每個人都生活在時光的罅隙裡，只要心還在原處，身外的一切一切，再華麗再蒼白，都只不過是我們的附庸，僅此而已。